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特章獎金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114 版面 二版

關係亞運得牌權益 獎金多少全看它

國光獎章修正草案 教部今說明會

記者 江彥文／報導

●關係亞運得牌選手、教練權益至鉅的「國光獎章頒發要點修正草案」，行政院今（14）日下午邀集專家學者，聽取教育部及全國體總人員說明修正重點及精神，將供行政院會參考。

據了解，教育部將向行政院爭取通過此一修正草案，並溯自今年7月開始實施，如此則不僅在北京亞運得到獎牌選手可以適用新辦法，獲得較高的獎助學金，而其教練亦可得到同額獎金。

依據新辦法，亞運正式項

目金牌選手可獲170萬元獎金、銀牌選手可得100萬元、銅牌選手亦可得50萬元獎金。現行辦法金牌可獲20萬元、銀牌15萬元、銅牌10萬；而且沒有教練給獎規定。

今天會議由行政院政務委員黃昆輝主持，應邀學者包括國立體育學院院長邱金松、台北體專校長蔡特龍、省立體專校長簡耀輝、師大體研所長林正常、文化大學體育系主任江界山、輔大體育系主任陳太正、體育學院技術系主任鄭虎。

教育部體育司長趙麗雲、體總祕書長陳金樹、行政院主計處人員亦將列席。

本次國光體育獎章辦法是69年頒布以來修正幅度最大的一次，最高獎額達1千萬元，平均提高幅度為5倍，另外取消中正破全國紀錄獎金，增加教練給獎規定等，均是修正的重點。

全國體總昨天針對行政院可能提出之：選手獎金提高之依據，為何增列教練獎、獎金發放方式等問題，先行邀集獎勵審查委員及學者、專家，溝通意見。

